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函

地址：330201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0號1樓

承辦人：葉小姐

電話：03-3396511分機211

傳真：03-3396524

電子信箱：NH19871@ntbn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區國稅桃園綜字第115022486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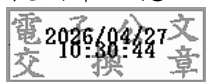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1150224869AECE_ATTCH4. pdf、1150224869AECE_ATTCH5. jpg、1150224869AECE_ATTCH6. jpeg、1150224869AECE_ATTCH8. jpg)

主旨：114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期間自115年5月1日起至6月1日止，惠請貴單位將5月1日為國定假日、綜所稅手機報稅超貼心及手機報稅GO好禮大FUN送等宣導DM(如附件)置於網站公告或寄至同仁信箱，並提醒同仁可採用手機報稅、網路線上版或稅額試算等方式如期完成申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民眾可以透過手機版申報系統或網路申報系統(線上版)下載稅額估算表，確認稅額估算表內容無誤，即可透過綜所稅申報系統填報繳(退)稅資料上傳報稅資料，快速又便利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總務處

115/04/27 10:39



1150003131

有附件